

北京市环境保护局

京环审〔2015〕394号

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聚氨酯树脂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复

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北京市环境保护局收到你公司报送的《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聚氨酯树脂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》（项目编号：环评A2015-0291），及有关材料收悉。经审查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该项目位于昌平区北京石化新材料科技产业基地正西区，拟对现有东厂区西厂区生产装置实施技改，将现有东厂区西厂区生产装置由年产2000吨/年聚氨酯树脂技改为年产2000吨/年聚氨酯树脂。

二、项目技改后，东厂区西厂区生产装置废气治理装置改造

拆除

3000吨/年聚脲粉末涂料生产装置，年产300吨/年无溶剂聚脲

密封设备生产装置，改建炼焦，新桥台台型煤油煤油炉防

改为电加热；新建30吨/日污水处理站30吨/日污水处理站

物料用西厂区现有厂房，建设产能4600吨/年无溶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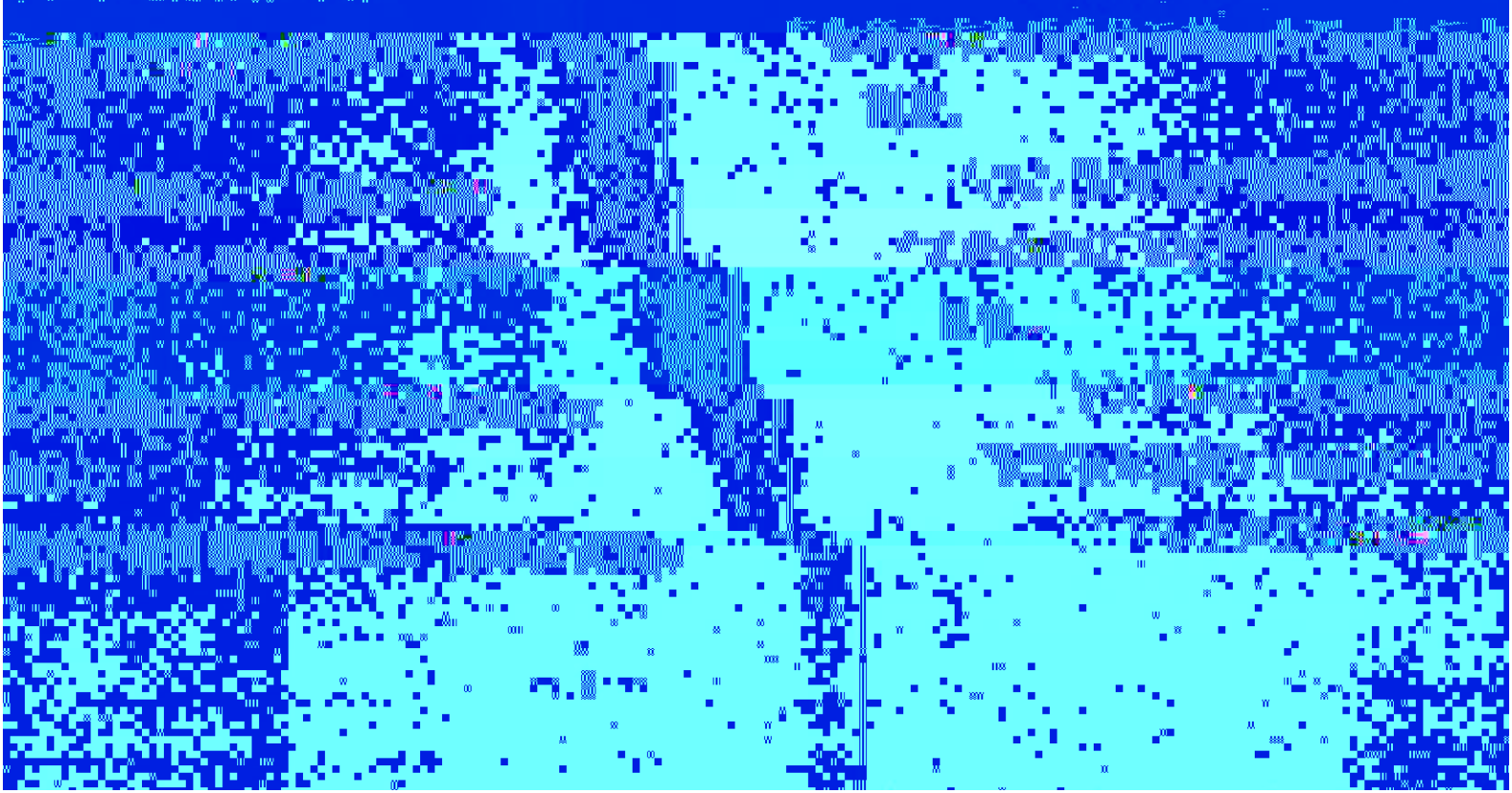
培风险等，并应加强生产过程的环保管理

所列项目方案及拟采取的环保措施进行

(二) 项目排水经沉淀雨污分流，东、西厂区内生活污水、初期雨水等均须经东厂区污水处理站(气浮装置处理+HBE 厌氧+A2/O 生化工艺)处理后经厂区污水总管排入北京井水坑。

北京井水坑

北京井水坑



入坑，下坑设置事故池，事故废水须经围堰和防火堤收集后排入事故池。须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事故池防渗防漏工程。

吨 0.100 吨 佰位吨



二〇二〇年七月

中核集团环境管理部

中核集团环境管理部